

证券代码：603557

证券简称：ST 起步

公告编号：2022-057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经公司事后审核，2021 年 10 月 24 日，湖州鸿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香港起步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起步”）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其中香港起步承诺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2.5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香港起步》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湖州鸿煜》。

就上述承诺情况，公司在《2021 年年度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中“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补充披露如下：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其他	香港起步国际集	(1)在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或会计准则、上市公司适用的会计政策未发生直接导致上市公司业绩不利变化的前提下，上市公司现有业务板块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021 年 10 月 24 日至 202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团 有 限 公 司	<p>后的净利润应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5000 万元、7000 万元、10000 万元，即合计不低于人民币 2.5 亿元(以下简称“业绩承诺”)。</p> <p>(2)业绩承诺期届满后,如上市公司未能完成本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的一半,香港起步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应向湖州鸿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行现金补偿,现金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为:现金补偿金额=业绩承诺期合计承诺净利润的 50%,即人民币 1.25 亿元减去业绩承诺期上市公司合计实现净利润,但现金补偿金额最高不得超过人民币 1.25 亿元,若根据前述计算方式,现金补偿金额超过人民币 1.25 亿元的,则现金补偿金额确定为人民币 1.25 亿元。香港起步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应在上市公司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之日起一个月内将现金补偿金额(在本条约定的上限范围内)全额补偿给湖州鸿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3)如香港起步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未能在前述约定期限内补偿给湖州鸿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则每逾期一日香港起步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应当向湖州鸿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支付应付未付金额的万分之三作为逾期违约金,但因政府或相关部门对资金支付的审批原因导致的延期除外。</p>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

除上述补充内容外,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本次补充后的《2021 年年度报告》将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敬请查阅,由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定期报告的编制,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7 日